

(9)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请各位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没有则不提供。投标人声明函将随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安康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汉滨分局的（项目名称）安康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汉滨分局深化环卫体制改革资产清查财务审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安康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汉滨分局深化环卫体制改革资产清查财务审计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陕西分所，从业人员29人，营业收入为288.02万元，资产总额为466.6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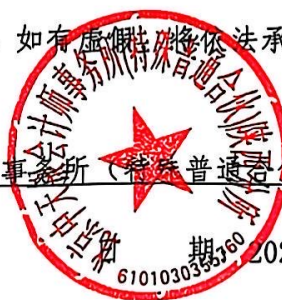
2、（标的名称），属于（）；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陕西分所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